证券代码:600967　　证券简称:北方创业　　公告编号:临2015-061号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投资者说明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创业”或“公司”)于2015年9月28日(星期一)下午15:00—16: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访谈”栏目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与沟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15年9月28日,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单志鹏先生、董事兼财务总监王计清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程天罡先生出席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有关事项与投资者进行了交流与沟通,并在有效时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就投资者在本次说明会、以及电话、邮件等方式提出的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主要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1:

具体时间是多久复牌

回答:谢谢您的关注。截至目前,本次重组交易各方已经确定重组方案,后续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积极协调尽快取得本次资产重组需要取得的国家国防科工局、国务院国资委等政府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者原则性同意意见,全面做好董事会召开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公司此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即确保2015年10月27日之前召开重组董事会审议重组相关事项并公告本次重组预案,如逾期未能公告重组预案,公司及相关各方将终止本次重组。

问题2:

1、基本上以往重组都是先发布重组预案,再向国防科工委,国资委申请是否同意意见,为什么北方创业要反过来运作2、国防科工委,国资委的审批有无时间表3、本次注入什么军工资产

回答:谢谢您的关注。自停牌以来,公司及交易对方就重组相关事项同主管部门进行过沟通咨询,根据相关要求,在披露重组预案前需要取得国家国防科工局、国务院国资委等政府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者原则性同意意见。公司预计2015年10月27日之前召开重组董事会,后续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积极协调在董事会召开前尽快取得前述批准文件或者原则性同意意见。本次标的资产确定为一机集团本部以及下属企业分别持有的优质资产;标的资产的具体内容待本次重组有关事项全部确定后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关注届时上市公司的相关公告。谢谢!

问题3:

公告里关于10月27日不能公布方案将中止重组,投资者极其不安,目前重组进展如何部门审批情况如何行情很不好,能否推迟复牌

回答:谢谢您的关注。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研究论证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推进重组所涉及的各项工作,截至目前,交易各方已经确定重组方案,公司已与一机集团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财务顾问、审计、评估、律师等中介机构已完成尽职调查及初审初评等方面的工作,各项工作顺利推进。后续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共同加快推进相关工作,积极协调尽快取得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取得的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者原则性同意意见,公司将不晚于10月27日前召开董事会审议重组相关事项并公告重组预案 。

问题4:

公司在披露重组预案前告知必须要通过国防科工委及国资委审批, 但以前的中国重工,成飞集成,航天电子,风帆股份等军工股以及最近复牌的招商地产均没有这个流程,请问贵公司这么操作的目的是什么

回答:谢谢您的关注。自停牌以来,公司及交易对方就重组相关事项同主管部门进行过沟通咨询,根据相关要求,在披露重组预案前需要取得国家国防科工局、国务院国资委等政府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者原则性同意意见。为确保重组成功、促进企业运营健康发展,公司及交易对方将本着严谨、务实、负责的态度加紧努力、扎实做好各项准备工作,不辜负投资者的热切期望。

问题5:

请问贵公司目前的重组预案中是否注入了坦克资产,注入资产规模多大,重组预计募集资金的规模是多少发行价是多少

回答:谢谢您的关注,本次将注入一机集团及下属企业的优质资产,也包括相关军工优质资产,具体标的资产的内容、注入资产规模、募集配套资金规模待本次重组有关事项全部确定后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关注届时公司的相关公告。重组相关发行价格,公司及交易各方将结合《重组管理办法》、《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确定。谢谢!

问题6: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对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有质的提高吗

回答:谢谢您的关注,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将立足于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进一步提升公司资产质量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更好的回报广大投资者。

问题7:

公司有无股权激励计划

回答:谢谢您的关注!因考虑到股权激励涉及面比较广,公司正在积极论证相关股权激励计划,目前本方案中可能暂不涉及相关股权激励计划。

问题8:

假如仅仅是由于时间紧张的原因(一个月内通过国防科工委及国资委的批复),未能在10月27日发布预案,请问贵公司的应急预案是什么

回答:谢谢您的关心,公司及交易对方将全力推进相关部门的审批工作,及时与相关部门进行沟通、交流,确保审批工作的顺利进行,力争在预定期限内获得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或者原则性同意意见并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组相关事项。

问题9:

如果一月内出预案可能性不大,请赶紧复牌。

回答:谢谢您的关注,您的心情我们可以理解,我们就公司股票较长时间的停牌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致歉。后续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共同加快推进相关工作,积极协调尽快取得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需的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文件或者原则性同意意见,公司将不晚于10月27日前召开董事会审议重组相关事项并公告重组预案,不辜负投资者的热切期望。

问题10:

铁路总公司C80E敞车预计何时完成运营考核阶段谢谢

回答: 谢谢您的关注,2014年公司生产交付的铁路总公司C80E敞车目前仍在进行运营考核阶段。目前,公司正在密切关注铁路总公司及大客户的招标信息,有符合公司生产条件的招标信息将积极参与。

问题11:

近期2-3个月公司原有业务处于什么状态低迷下滑还是平稳增长

回答:国内铁路货车市场需求严重不足,国内产能严重过剩,竞争激烈,2015年上半年公司仅有少量零星订单,预计2015年1-9月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

问题12:

压力容器业务的投资计划有无进展谢谢。

回答:谢谢您对公司的关注,目前公司正在全力拓展压力容器业务,与多方洽谈并开展相关业务。

问题13:

巴基斯坦重新进行的铁路货车招标,8月底结标,公司有无中标谢谢。

回答:谢谢您的关注,公司8月底已将标书重新递交招标方,现等待结果中。

由于说明会时间所限,公司对投资者的问题未能全部回复深表遗憾。公司对于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本次说明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

特此公告。

包头北方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413、200413　　证券简称:东旭光电、东旭B　　公告编号:2015-097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四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28日上午9时,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兆廷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5年9月23日以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参会人数及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与《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20000万元贷款并为之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20000万元贷款,期限12个月,利率为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即5.06%。公司为该笔贷款的本息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民生银行合肥分行申请4000万元综合授信并为之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民生银行合肥分行申请4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12个月。公司为该笔综合授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0413、200413　　证券简称:东旭光电、东旭B　　公告编号:2015-098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5年9月28日,公司七届四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20000万元贷款并为之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向民生银行合肥分行申请4000万元综合授信并为之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光电”)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20000万元贷款,期限12个月,利率为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0%,即5.06%;同意芜湖光电向民生银行合肥分行申请4000万元综合授信,期限12个月,公司为上述贷款及综合授信的本息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该保证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340293000005264

住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万春街道纬二次路36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 李兆廷

注册资本:贰拾亿圆整

经营范围:光电显示玻璃基板产业投资、建设与运营及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的设计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产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或禁止企业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截止201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887,850.93万元,净资产506,113.14万元;营业收入34,213.52万元,净利润31,416.22万元。资产负债率43%(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截止2015年6月30日,资产总额为916,097.62万元,净资产521,705.15万元,营业收入28,738.27万元,净利润15,592.01万元,资产负债率:43.05%(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　20000万元

民生银行合肥分行　　4000万元

担保期限: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芜湖光电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是公司募投项目“平板显示玻璃基板生产线项目”实施主体,为了支持芜湖光电的生产及发展,增强其综合实力,保证其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目标, 董事会同意为芜湖光电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分行申请20000万元贷款及向民生银行合肥分行申请4000万元综合授信提供第三方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319,000万元(含本次担保24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9.5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319,000万元(含本次担保24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9.56%。截至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七届四十一次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9月29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5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9月16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5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史万福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由洪普先生、张治中先生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不断激励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稳定和吸引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等人员,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拟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董事由洪普先生、张治中先生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草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董事由洪普先生、张治中先生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为保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激励计划的以下事宜: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权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因资金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授予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4、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和解锁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委员会行使;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锁;

6、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锁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锁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锁资格,取消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锁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8、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管理;

9、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将曲洪普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议案》。

董事由洪普先生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已回避表决。

曲洪普先生持有公司股票7,713,2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52%,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作为公司主要的经营和管理者,对公司的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将其作为本次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具备合理性。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于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制定<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6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9月16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向公司监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5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全体监事3人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蔡晓贤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会议审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实施计划可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激励机制,可充分调动激励对象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草案)》,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关于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第1号至第3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草案)》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核查<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确定的《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关于股权激励有关事项备忘录》(第1号至第3号)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各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通过了《关于将曲洪普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议案》。

曲洪普先生持有公司股票7,713,2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52%,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作为公司主要的经营和管理者,对公司的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将其作为本次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具备合理性。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7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增强资金管理的灵活性,保障因生产经营规模日益增长所造成的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根据中国人民银行《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短期融资券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5.5亿元)的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发行方案主要条款

1、发行人: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5亿元(含5.5亿元);

3、发行日期: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额度及有效期内分期择机发行;

4、发行期限:在注册有效期内分期发行,每次发行短期融资券期限不超过一年(含一年),具体由公司及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6、发行方式:由承销机构以余额包销方式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

7、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8、资金用途: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生产营运资金,归还金融机构借款从而调整公司融资结构等;

9、决议的有效期: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事宜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本期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二、本次发行授权事项

为保障和实现本次短期融资券顺利发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相关授权人士依据上述事项决定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所有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金额、期限、利率、发行期数、承销方式及发行时机等具体发行方案;

2、聘请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副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3、在上述授权范围内,负责修订、签署和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法律文件,并办理短期融资券的相关申报、注册手续;

4、如监管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办理与本次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的其它事宜;

6、上述授权在本次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有效期内持续有效。

上述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批准后方可实施,最终方案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为准。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8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15年10月14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5年10月14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0月13日-2015年10月1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0月14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0月13日15:00至2015年10月14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5年10月8日

6、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

8、出席对象

(1)截至2015年10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摘要的议案》;

1.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和数量

1.3 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1.4 激励计划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期及限售规定

1.5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1.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锁条件

1.7 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1.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的方法和程序

1.9 授予限制性股票及激励对象解锁的程序

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和义务

1.11 激励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1.12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和注销

2、审议《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关于将曲洪普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议案》;

4、审议《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5、审议《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以上议案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2015年9月29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上述所有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标准格式见附件1),不接受电话登记。

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当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2、登记时间:2015年10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通讯地址:河南省偃师市史家湾工业区　邮政编码:471922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受托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人:张治中　李高杰

6、联系电话:0379-65107666

联系传真:0379-67512888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网络投票包括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60

2、投票简称:通达投票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0月14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4、股东投票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证券代码:362560;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1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1.00元代表对议案1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1.01元代表议案1中的子议案1.1,1.02元代表议案1中子议案1.2,依此类推。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议案	100.00
议案1	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摘要的议案	1.00
议案1.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01
议案1.2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和数量	1.02
议案1.3	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1.03
议案1.4	激励计划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期及限售规定	1.04
议案1.5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1.05
议案1.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锁条件	1.06
议案1.7	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1.07
议案1.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的方法和程序	1.08
议案1.9	授予限制性股票及激励对象解锁的程序	1.09
议案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和义务	1.10
议案1.11	激励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1.11
议案1.12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和注销	1.12
议案2	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将曲洪普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5.00

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在“委托股数”项目下填报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6)计票规则: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和投票程序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相关资料,设置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时,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4、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10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5年10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5、查询投票结果

股东可在完成投票当日18:00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投票查询”功能既可以查询互联网投票记录也可以查询交易系统投票记录。

五、其他事项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附件1:

回　执

截至2015年　月　日,本单位(本人)持有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股东账户:

股东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出席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以下议案做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投票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1.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议案1.2	限制性股票的来源和数量			
议案1.3	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			
议案1.4	激励计划有效期、授予日、锁定期、解锁期及限售规定			
议案1.5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议案1.6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锁条件			
议案1.7	激励计划的会计处理及对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议案1.8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的方法和程序			
议案1.9	授予限制性股票及激励对象解锁的程序			
议案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和义务			
议案1.11	激励计划的变更和终止			
议案1.12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和注销			
议案2	关于<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3	关于将曲洪普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作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议案			
议案4	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5	关于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900　　证券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15-062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